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客户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芝林”）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为保障双方业务持续稳定开展，支持客户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需求，故公司将再次为汇芝林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方式向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租赁机器设备及支付融资租赁费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回购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为汇芝林与海通恒信签订的《融资回租合同》就汇芝林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方式向海通恒信租赁机器设备及支付融资租赁费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回购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和《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1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晖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正街68号4号楼24-17号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轴承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汇芝林由自然人周晖出资设立，周晖持股100%。自然人周晖为汇芝林法定代表人。

2、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389,391.69	130,052,035.67
负债总额	100,428,370.01	86,430,377.48

银行贷款总额	47,234,124.08	50,615,216.55
流动负债总额	100,428,370.01	86,430,377.48
净资产	43,961,021.68	43,621,658.19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41,071,973.29	61,628,655.89
利润总额	339,363.49	2,366,631.83
净利润	339,363.49	2,366,631.83
诉讼总额	5,883,240.00	0

汇芝林资产负债率为 69.55%(以被担保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计算), 未超过 70%, 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与公司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系公司客户, 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

4、资信情况

经核查, 汇芝林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 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 叁仟柒佰捌拾捌万元

4、担保方式: 回购担保

5、担保期限: 24 个月

6、担保范围: 租赁合同项下到期未付租金+租赁合同项下的逾期利息+租赁合同项下未到期本金+租赁合同项下的留购价格。

汇芝林法定代表人兼全资股东周晖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同时汇芝林监事杨璞也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并且我司追加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的连带责任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就汇芝林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方式向海通恒信租赁机器设备及支付融资租赁费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回购担保, 有利于保障双方业务持续稳定开展, 支持客户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需求。目前, 公司前次为其提供的担保,

未发生债务逾期、拖欠利息等情况，汇芝林法定代表人兼全资股东周晖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同时汇芝林监事杨璞也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并且我司追加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的连带责任反担保。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主体经营情况正常，具有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为上述客户向海通恒信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88万元且期限不超过24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执行的对外担保余额为5,216.63万元（不含本次事项），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7%，公司未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的对外担保中存在一项逾期担保，公司已履行担保义务支付回购保证金931,587.57元，同时由永赢租赁起诉被担保人。

六、备查文件

1、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